公告编号: 2020-020

证券代码: 835977

证券简称: 西拓电气

主办券商:招商证券

西安西拓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见证律师变更情况

西安西拓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原定为北京金诚同达(西安)律师事务所张宏远、王春雷律师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16)。由于北京金诚同达(西安)律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,因指派律师行程原因不能按时参会,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由张宏远律师、王春雷律师变更为胡永峰律师、刘彦龙律师。

二、变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审议情况

本次变更见证律师不属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必须经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事项,因此无需召开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变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影响

本次更改属于合理性变更,不会对此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产生任何影响。

西安西拓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